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黃雪怡
電話：02-7736-6232
電子信箱：snowsarah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嘉義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二)字第11500744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所送修正「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學程修習辦法」一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15年7月21日嘉大師培字第1159003381號函。
- 二、請依辦法執行並周知校內相關單位及公告於貴校網站，另請妥適向學生宣導相關規定。

正本：國立嘉義大學

副本：電
交
2026/08/25
09:00:26
文
章